

臺北市立中崙高級中學113年度國家防災日各級學校 及幼兒園複合式災害避難疏散演練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依教育部113年6月20日「113年度國家防災日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實施計畫（草案）」研商會議決議事項。
- 二、依行政院113年7月1日院臺忠字第1135012378號函頒「113年國家防災日推動綱要計畫」。
- 三、依教育部113年7月17日臺教資（六）字第1130068410號函頒「113年度國家防災日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實施計畫」。

貳、目的

配合行政院「國家防災日」活動，實施全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複合式避難疏散演練，強化師生災害應變處理能力，有效減低災損，以維護校園及師生安全。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行政院、教育部、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 二、主辦單位：臺北市立中崙高級中學（以下簡稱本校）。
- 三、參演人員：本校全體教職員工生。

肆、實施時間

- 一、預演：113年9月9日（一）中午12時30分至13時。
- 二、正式演練：113年9月20日（星期五）上午9時21分起。

伍、實施重點

一、前置準備階段

（一）完成計畫擬定：

1. 將正式演練納入學校行事曆管制實施。
2. 113年8月23日（星期五）下午5時前至教育局二代表單系統—「113年度臺北市各級學校國家防災日複合式避難疏散演練時間規劃表」，填報預演日期、時間、主持人及參加人數。
3. 113年8月23日（星期五）前依本計畫完成本校複合式災害避難疏散演練實施計畫、演練腳本及教育宣導活動等擬定工作，並排入行事曆。
4. 113年8月26日（星期一）前，召開工作會議，確認地震避難處所位置

及容納人數，先期規劃疏散路線，繪製校園防災地圖（地震災害），並完成相關標示指引、各項演練器材及設施（備）檢整，另檢視疏散路線之安全（如有墜落物危安因子）及暢通性，完成強震即時警報收訊狀況檢測及警報系統介接廣播器發佈測試。

5. 利用本校無聲廣播播放「國家防災日海報」（附件4）加強宣導。

6. 請健康中心協助規劃救護站，發燒師生安置等情境，俾利發生大規模震災時，能立即應變。

（二）設施及器材整備：於暑假期間完成演練前各項設施及器材之檢視與整備工作，並請總務處檢視強震即時警報軟體之帳號及確認所安裝軟體是否為最新版（Ver. 2.3），另將該軟體完成介接廣播設備，確保警報訊息透過廣播傳遞給師生。

（三）辦理校內宣導說明、國家防災日地震影片播放及強震即時警報軟體測試：開學前完成校內教職員工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宣導說明，於開學利用集會時間讓師生熟悉演練流程及相關應變作為，並於國家防災日（113年9月20日星期五）前播放本部拍攝國家防災日地震宣傳影片，以提升各校防災知識及觀念。影片連結處：防災教育資訊網/教學資源中(<https://disaster.moe.edu.tw/>)，觀看國家防災日地震宣傳影片。

二、預演與正式演練階段：

（一）預演階段

1. 考量地震發生時間無法預測，於113學年開學後至正式演練前，如上課中、下課時間、上學期間、放學期間等其他時間，辦理至少1次以上演練，使校內師生熟悉演練流程及相關應變作為，並利用時機與管道讓學生家長瞭解本次活動內容。
2. 本校於113年9月13日上午9時21分，配合交通部中央氣象署辦理強震即時警報軟體之模擬地震訊息測試作業（不操作實兵演練），有關細部規定依教育部說明以函文通知。
3. 將演練內容拍照、錄影留存，並根據演練期間各項缺失進行檢討改善。

（二）正式演練

1. 本年度「國家防災日」複合式災害避難疏散正式演練，時序動次表如附件1，說明如下：113年9月20日（星期五）上午9時21分，統由中

央氣象局強震預警系統發布地震演練訊號，本校應結合校內廣播器發布地震警報，演練當日應保持系統處於訊息接收暢通狀態，完成本次複合式災害避難掩護演練活動；演練流程參照「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流程及注意事項」（附件2），以「趴下、掩護、穩住」抗震保命三步驟為演練實施重點；疏散避難階段以「不推、不跑、不語」為重點，由避難引導組引導師生循避難疏散規劃路線，迅速前往指定集合點實施人數清查。

2. 本校依「學校地震避難掩護應變參考程序」（附件3），向學生說明地震避難疏散原則，並將國家防災日海報、學校避難疏散地圖、演練流程及應變參考作為等資訊公告於學校及班級公布欄加強宣導。
3. 將演練內容（含預演及正式）拍照及錄影留存，並根據演練期間各項缺失進行討論及精進改善。
4. 可結合社區、地方可運用的資源，邀請媒體、民間團體與學生家長共同辦理相關動態與靜態防災教育活動，如舉辦防災教育宣導講座等，將防災教育擴及家庭及社區，擴大參與成效。
5. 本校於正式演練結束後，於113年9月2日（星期一）至10月31日（星期四）至內政部消防防災館(<https://www.tfdp.com.tw>)上傳演練實況照片(以校名為檔案名稱，教育局將檢討成效)。

陸、年度考評

總務處於113年10月31日（星期四）前至臺北市防災教育資訊網(<https://dpe.tp.edu.tw>)完成防災教育成果填報，並將佐證資料一併上傳至學校的防災教育網，教育局將依權責辦理考評敘獎事宜。

柒、督考作業

本校依複合式災害避難疏散演練檢核表（附件6）及本計畫工作時程管制表，及早規劃各項演練及活動行程(附件7)，教育局將協同駐區督學抽查訪視各校預演情形，正式演練當日由市府抽選1校視導，中籤學校應於113年9月20日上午9時05分視導時進行演練簡報。

捌、其他

一、本計畫若遇重大天然災害或不可抗拒因素，得由教育局決定停止或延期辦理。

二、市各級學校暨教育機構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教育總指引，做本校辦理防災避難疏散演練之全校性活動前，依教育局最新修訂「臺北

好相關防疫措施，並視變化滾動調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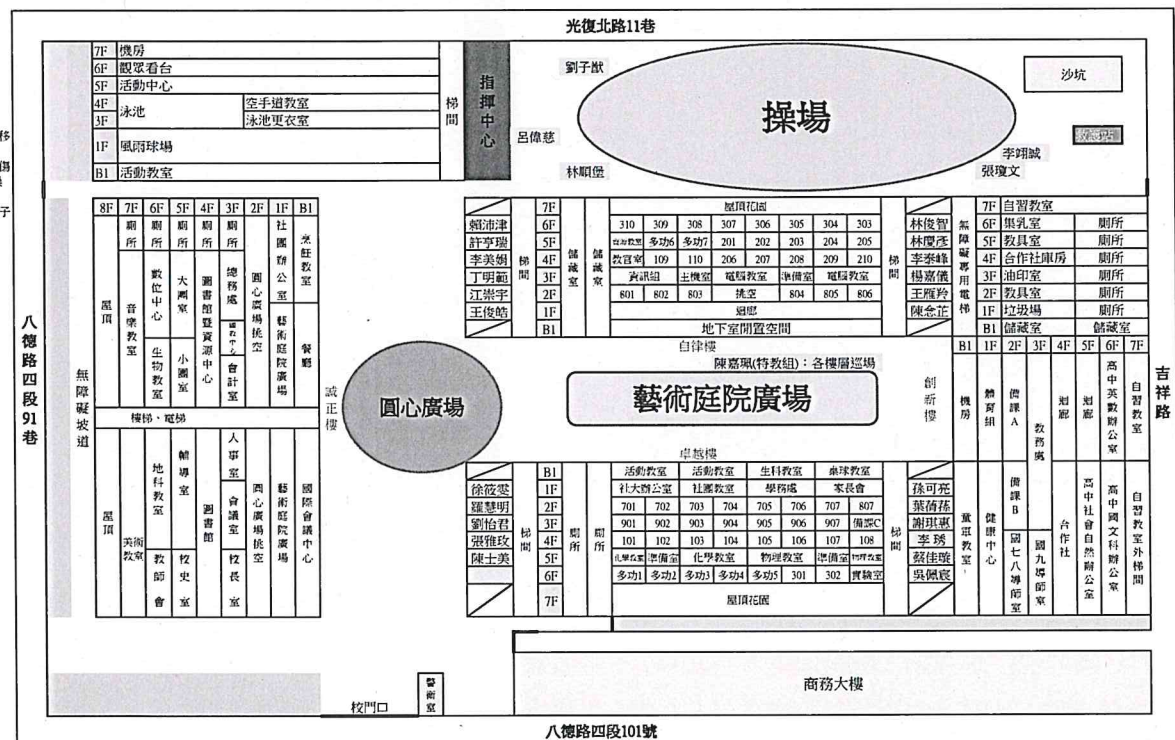
玖、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將另行公告。

災害防救自衛隊編組表(113.8.30 更新)

指 揮 官	吳銘祥	1. 負責指揮、督導、協調。 2. 依情況調動各組織間相互支援。	
發 言 人	郭志強	1. 負責統一對外發言。 2. 通報中心受災情形、目前處置狀況等。 3. 持續掌握、評估及回報災害資訊。	
指揮官代理人	林雨潔	1. 協助指揮官督導各組執行防災救護作業與成效考評。 2. 協助調動各組相互支援。	
班 別	成 員	任 務	集 合 地 點
通 報 組	組長 呂虹毅 成員 陳珮雯、林美純	1 向消防機關報案並確認已報案。有關報案範例如下： <u>報案範例</u> 火災！在八德路四段 101 號中崙高中，地點在第二警衛室旁(餐廳瓦斯管)。報案人電話：2753-5316 2. 向場所內部人員緊急廣播及通報。 3. 聯絡有關人員（依緊急聯絡表）。其重點如下： 瓦斯公司：2768-4999 保全公司：2306-0636 機電公司：2726-3955 機關主管：2753-5316#400 4. 適當進行場所內廣播，應避免發生驚慌。 <u>緊急廣播例</u> （重複二次以上）	總務處
搶 救 組	組長 王元甫 成員 游政民、江振遠、陳易良、黃偉君、劉昌文、杜唯嫻	1. 定期安排搶救訓練與宣導。 2. 檢整與保養救災裝備與添購相關救災裝備。 3. 整備能力的訓練。 4. 指揮成員展開滅火工作。 5. 使用滅火器、消防栓進行滅火工作。 <u>滅火器</u> ①拔安全插銷 ②噴嘴對準火源 ③用力壓握把 <u>消防栓</u> ①按下起動開關 ②連接延伸水帶 ③打開消防栓放水 6. 與消防隊連繫並協助之。 7. 受災師生之搶救及搜救。 8. 清除障礙物協助逃生。 9. 如發生火災，使用滅火器、消防栓進行初期滅火。 10. 依情況支援安全防護組、緊急救護組。	指揮所
避 難 引 導 組	組長 呂偉慈、林順堡 成員 張瓊文、李翊誠、劉子猷 (藝術廣場、操場) 王俊皓(1F1)、陳念芷(1F2)、 徐筱雯(1F3)、孫可亮(1F4)、 江崇宇(2F1)、王雁羚(2F2)、 羅慧明(2F3)、葉蒨蓀(2F4)、 丁明範(3F1)、楊嘉儀(3F2)、 劉怡君(3F3)、謝琪惠(3F4)、 李美娟(4F1)、李泰峰(4F2)、 張雅玫(4F3)、李 琇(4F4)、 許亨瑞(5F1)、林慶彥(5F2)、 陳士美(5F3)、蔡佳璇(5F4)、 賴沛津(6F1)、林俊智(6F2)、	1. 避難引導組每學期規劃每棟建築物舉辦一次避難疏散演練。 2. 規劃疏散路線，並分配責任區，擬定校內輻射災害避難疏散圖（疏散路線和集合地點）。 3. 確認收容站之聯絡窗口。 4. 掌握全校師生名單。 5. 向全校師生加強宣導輻射防護常識。 6. 維護學校教室環境安全及門窗完整。 7. 收到掩蔽通知：引導在戶外活動之教職員生，儘速進入選定最近距離的避難點或教室（混凝土建築物）掩蔽。 8. 負責清點於設置的避難點（最近距離的避難點或教室）之全校師生人數。 9. 收到疏散通知：協助全校師生搭乘政府的專車至收容站。 10. 強制疏散不願避難之學校教職員生。	成員依防災避難圖示各樓層定點引導學生

	吳佩宸(6F4) 陳嘉珮(特教)	11. 協助行動不便之師生疏散。	
安全防護組	組長 吳婉嫻 成員 傅聖隆(管制電梯) 吳岸念、林姿羽(一樓) 沈意翔、諸葛齡(二樓) 王琳雅、章素真(三樓) 凌惠玲、徐雅薇(四樓) 張東玲、曹少華(五樓) 陳宏煒(六樓) (一人站一排教室區，協助學生疏散)	1. 清楚瞭解疏散路線。 2. 掌握全校師生名單。 3. 維護學校教室環境安全及門窗完整。 4. 向全校師生加強宣導輻射防護常識。 5. 告知親人若於政府宣布疏散時，亦會被安置於接待學校或其他收容所，不必擔心。 6. 協助行動不便之師生疏散。 7. 協助避難引導組強制疏散不願避難之學校教職員工生。 8. 聯絡相關單位進行輻射劑量偵測。 9. 曝露在外之物品視情形協助做必要沖洗。	指揮所
救護組	組長 郭蓓蓉、陳文玉 成員 邵敏慧、楊惠喬、徐珮旂、曹旺彰	1. 定期安排救護訓練及急救常識宣導。 2. 設置緊急救護站(避難點內)。 3. 基本急救、重傷患就醫護送。 4. 緊急處理受傷者及登記其姓名、班級，建立傷患名冊。 5. 心理諮商、提供紓解壓力方法。	緊急救護站設置於指揮所右側

臺北市立中崙高級中學防災疏散任務分配圖



[illegible]

演練進程	時間	情況設想	指揮官：吳銘祥	發言人： 郭志強	通報組	避難引導組	搶救組	安全防護組	緊急救護組	老師	學生
					組長：呂虹靚	組長：呂偉慈	組長：王元甫	組長：吳婉嫻	組長：郭蓓蓓	包含導師 及任課老師	以班為主體
(三) 災情掌握 與 清查回報 (1)	12:40 (09:26)	成立緊急應 變小組 狀況一：各 小組測試對 講機並完成 通報。	1.『因應這次地震災 害發生，學校現在成 立「緊急應變組織」 ，請緊急應變小組各 組長迅速至指揮所集 合。』 2.請各組組長測試對 講機通話。 （各組組長彼此通話 測試） 3.請各組組長依序回 報組員報到集 合狀況。 9.請搶救組攜帶救難 工具開始巡視校園， 並注意自身安全，隨 時以對講機回報校園 受災狀況。	持續掌握人員安全 及災損狀況， 提供指揮官參 考。	4.報告指揮官，通 報組全員到齊。	5.報告指揮官，避 難引導組已至各樓 疏散。	6.報告指揮官，搶 救組全員到齊。	7.報告指揮官，安 全防護組已至各樓 層進行巡查。	8.報告指揮官，救 護組全員到齊。	•任課老師將班級帶 至集合位置，安撫 及要求清查人數，盡 速向應變指揮中心回 報。 •導師前往責任班級 接手點名及掌握學生 安全。 •專任及其他在校老 師前往應變中心 指定位置集合點名， 確認人員安全。	•到達班級集合 位置盡速清查人 數。 •從班級避難包 取出點名回報單， 填妥人員清查 情形盡速送交指 揮中心。 •學生若有重傷 勢、不良於行或 受困仍在建物 待援，即向老師 及指揮中心報 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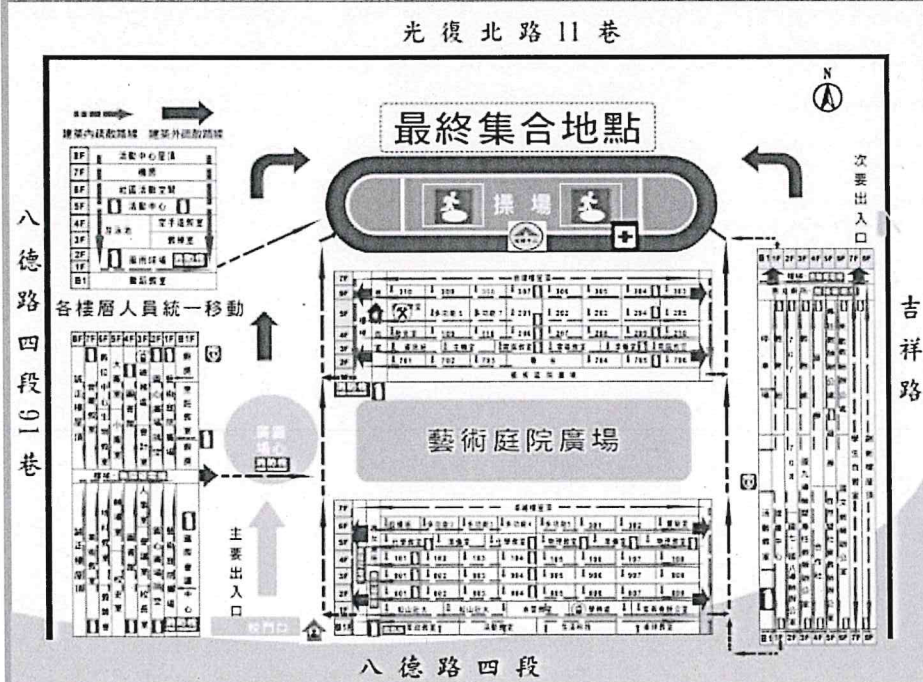
(三) 災情掌握 與 清查回報(2)	12:45- 12:47 (09:31- 09:33)	校舍安全巡 查 狀況二：發 生火災	10. 完成全校人員清 查，並掌握有無受 傷、受困或失蹤等情 事。 11. 安全防護組優先 從校舍外觀進行巡檢 ，評估校舍結構後才 可入內檢視，全程注 意自身安全。	持續協助指揮官 掌握人員安全及 災損狀況，適時 向校安中心回 報。	13. 樓第二零衛室旁 發生火災，搶救組 組員請迅速至火災 現場滅火！ • 準備消防隊電話 待指令求援。	避難引導組視災情 狀況及應變編組人 力需求支援，組員 均原地待命。 16. 報告指揮官， 最終避難的全校學 生應到(1606)人 ，實到() 人。 有2名學生於疏散 時受傷，目前已送 往救護組。	14. 報告指揮官， 在1樓第二零衛室 旁發生火災，搶救 組正進行初期滅火 行動。 15. 報告指揮官， 搶救組已完成滅 火。 搶救組同步掌握災 損資訊以為搶救行 動參考。	12. 安全防護組編組 巡查中，以有人員 受傷受困位置為優 先巡查點，其他建 物毀損可能影響人 身安全者，會統計 紀錄，視情況在最 短時間圍上警示 帶。	緊急救護組掌握聽 取傷患資訊，盡速 進行傷檢、包紮及 後送評估。	• 導師對學生進行安 撫，並掌握相關傷勢 或安全情形。 • 視手機基地台及網 路通訊情形，適時透 過相關社群或公開平 台，讓家長知悉學生 在校平安，減少家長 憂慮恐慌。 • 若有較重傷勢、後 送或受困待援等情形 ，適時主動聯繫家長 ，告知學校應處作 為。 • 另避免學生傳遞不 實或誤傳資訊，引發 不必要恐慌困擾。	• 初期先避免大 規模使用手機聯 繫家人，以防通 訊癱瘓，影響急 切救援聯絡所 需。 • 若仍有同學失 蹤(聯)情形，得 以手機持續聯 繫。
演練進程	時間	情況設想	指揮官：吳純祥	發言人： 郭志強	通報組	避難引導組	搶救組	安全防護組	緊急救護組	老師	學生
					組長：呂缸殷	組長：呂偉堯	組長：王元甫	組長：吳婉嫻	組長：郭蓓蓓	包含導師 及任課老師	以班為主體

(四)緊急搜救與傷患救助	12:50 (09:36)	狀況三：受傷同學後送			21.王爸爸您好，這裡是中崙高中，貴子弟<u>王丕小名</u>同學因地震疏散時跌倒，左手疑似有骨折，目前學校已先緊急固定，並由楊老師、曹老師協助送至博仁醫院，請您立即前往協助處理。 22.報告指揮官，已通知家長趕至博仁醫院等候。	24(主任教官) 長官您好，這裡是中崙高中，我是主任教官林順堡，我要作地震災情回報，電話： 0989001541，現在時間是9月9日上午12：50，本校在地震災情發生後以緊急疏散全校師生(丕小名)有2名學生疏散避難時受傷，其中1位學生為擦傷已完 成包紮，另1位疑似左手骨折的學生已送醫院處理。稍後將解散學生回教室上課。	25.搶救組回報，目前沒災情。	26.安全防護組回報，目前校園及各樓層無災情。	17.報告指揮官，學生(李大瑩)右腳擦傷，可以自由活動，已完成包紮。(丕小名)左手受傷，初步判定疑似骨折，必須送醫，已送至緊急救護站，進行包紮固定。 19.救護組收到，由組員楊惠喬、曹旺彰老師陪同學生至博仁醫院治療。	掌握同學救護情形與與家長聯繫另視班上同學情緒及影響適時安撫。	當事學生配合緊急救護組處置。
危機解除	12:54 (09:40)	1.確定是否有師生失蹤。 2.若有，持續清查。 3.若無，解散回教室。									

臺北市松山區中崙高級中學-校園防災地圖(地震及火災災害)

經度 121.56120
緯度 25.04950

113.5 地籍處製



防災資訊

災害通報單位

教育部校安中心
02-33437855
02-33437856
松山區災害應變中心
02-66150119
臺北市府教育局
0988005255

警消醫原單位

臺北市警察局松山分局
02-27670446
八德消防分隊
02-27422179
國軍松山醫院
02-27642151

學校災害潛勢資訊

地震潛勢：低
淹水潛勢：中
坡地潛勢：低
人為潛勢：低
輻射潛勢：無潛勢
海嘯潛勢：無潛勢
(依全國各級學校災害潛勢資訊管理系統)

圖例

室內避難處所	室外避難處所	急救站	滅火器	消防栓
指揮中心	物資儲備點	救護器材放置點	通訊設備放置點	醫衛室

附件1

臺北市113年度國家防災日各級學校及
幼兒園複合式災害避難疏散演練時序動次表

日期：113年9月20日（星期五）

地點：學校

起迄時間	使用時間	動次內容	負責人	地點
上午9時5分 至 上午9時20分	15 分鐘	府級長官 演練簡報 (僅中籤學 校需實施)	校長	一樓穿堂 (或學校 自行律定)
上午9時21分 至 各校演練時間自行 律定	約30 分鐘	實施地震 避難疏散演練 (統由中央氣象局 強震預警系統發 布地震演練訊號)	依各校 任務編組律定	1. 就地避難 2. 地震避難 疏散地點 (疏散與 清查人數)

附件2

國家防災日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流程及注意事項		
演練階段劃分	校園師生應有作為	注意事項
階段一：地震發生前	1. 熟悉演練流程及相關應變作為。 2. 依表定課程正常上課。	1. 針對演練程序及避難掩護動作要領再次強調與說明。 2. 完成警報設備測試、教室書櫃懸掛物固定、疏散路線障礙清除等工作之執行與確認。
階段二：地震發生 【運用校內廣播系統、喊話器或依各校現有設施發布（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應配合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強震即時警報軟體之模擬地震訊息辦理演練，若上開軟體未發布警示聲響，請學校自主啟動或依前述設施辦理演練）】	地震發生時首要保護自己，優先執行「趴下、掩護、穩住」抗震保命三步驟。	1. 師生應注意自身安全，保護頭頸部，避免掉落物砸傷。（因頭頸部最為脆弱）。 2. 室內：應儘量在桌下趴下（雙肘貼地，雙腳貼地），並以雙手緊握住腳。 圖示來源:教育部 3. 室外：應保護頭頸部，避開可能的掉落物。
階段三：地震稍歇 (以警示聲響或廣播方式發布)	1. 地震稍歇後，盡速疏散，並檢查逃生出口及動線。 2. 啟動緊急應變小組，由指揮官（校長或代理人）判斷緊急疏散方式。 3. 聽從師長指示依平時規劃之路線進行避難疏散（離開場所時再予以關閉電源）。 4. 抵達安全疏散地點（抵達時間得視各校地形狀況、幅員大小、疏散動線流暢度等情	1. 以具備緩衝保護功能的物品保護頭頸部。 2. 特殊需求學生應事先指定適當人員協助避難疏散；演練當時，避難引導人員請落實協助避難疏散。 3. 不推、不跑、不語，在避難引導人員引導下至安全疏散地點集合。 4. 以班級為單位在指定位置集合（集合地點在空曠場所時，不需

	形調整)。 5. 各班任課老師於疏散集合後5分鐘內完成人員清點及回報，並安撫學生情緒。	再用物品護頭)。 5. 任課老師請確實清點人數，並逐級完成安全回報。 6. 依學校課程排定，返回授課地點上課。
備註： 1. 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於9月20日上午9時21分，至少完成階段二演練流程。各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得依在地學校需求，自行規劃於9月份進行完整之避難疏散演練。 2. 各公私立大專校院及幼兒園於9月份自行訂定演練日期，完成三階段演練流程。 3. 如遇雨天，請攜帶雨具，進行疏散演練。 4. 請老師以5分鐘時間依附件3資料敘明地震避難原則。 5. 幼兒園欲接收地震預警警報請參考附件4「幼兒園地震預警警報接收方式」。		

附件3

學校地震避難掩護應變參考程序

參考資料來源：內政部、教育部

情境：搖晃劇烈、站立不穩，行動困難，幾乎所有學生會感到驚嚇、恐慌、高處物品掉落，傢俱、書櫃移位、搖晃，甚或翻倒。

◆ 學生在教室或其他室內：(如圖書館、社團教室、福利社、餐廳等)。

(一) 保持冷靜，立即就地避難：

1. 就地避難的最重要原則就是先快速判斷是否有掉落物及倒塌物品，進而優先保護頭頸部及身體。避難地點例如：

(1) 桌子或堅固的物品下方（桌子物件若可能造成傷害則不宜，例如：玻璃桌面）。

(2) 牆角，要確認上方懸掛物品是否可能墜落、是否有玻璃窗可能爆裂等危險狀況。

2. 避免選擇之地點：

(1) 玻璃窗旁。

(2) 電燈、吊扇、投影機等易墜落物之下方。

(3) 未經固定的書櫃、掃地櫃、電視、蒸便當箱、冰箱或飲水機旁或貨物櫃旁（下）。

(4) 黑板、公布欄下。

3. 遵循地震避難掩護三要領：趴下、掩護、穩住，直到地震搖晃結束；若使用輪椅、助行器輔具者，應以鎖住、掩護、穩住，直到地震搖晃結束。

4. 躲在桌下時，應盡可能趴下，壓低頭部，優先保護頭頸部，且雙手握住桌腳以桌子掩護，並穩住身體及桌子。到任何空間都要養成習慣，快速瀏覽地震發生時可能的保護屏障，避免電燈、吊扇或天花板、水泥碎片等掉落造成傷害。

(二) 地震稍歇時，應聽從師長指示，依平時規劃之疏散路線，快速疏散。注意事項如下：

1. 應依規劃路線疏散。疏散時可用具備「緩衝」保護功能的物品保護頭頸部(例如：較輕的書包、軟墊、墊板反折形成緩衝等)；若學生行走仍需要牽手或老師引導，則建議可用頭套或頭盔等輔助器材。

2. 災時需冷靜應變，才能有效疏散，遵守「三不原則」：不推、不跑、不語。大聲喧嘩、跑步，易引起慌亂、推擠，因而造成意外。若學生面對突發事件有所恐懼或慌張，因而有放聲大哭或突然言語不止等壓力行為，老師仍應盡可能引導學生疏散。

3. 避難疏散路線規劃，應避開修建中或老舊建物或走廊，並考量學生同

時疏散流量，務必使疏散動線順暢；另外，要特別留意低年級及特殊需求學生（身心障礙學生及幼兒等）之避難疏散需求。

- (三) 抵達安全地點（操場或其他地點）後，教職員工生均應確實點名，確保所有人員皆已至安全地點，並安撫情緒；若有人員未到（或受傷），應盡速執行相關應變任務。

◆ 學生在室外：

- (一) 保持冷靜，立即就地避難。

1. 在走廊時，應注意是否有掉落物、窗戶玻璃爆裂等狀況，盡可能就地趴下保護頭頸部；地震稍歇時應立即疏散至空地或安全地點。
2. 在操場時，應避開籃球架、足球門、大型喬木等可能傾倒之物品。若已無墜落物之疑慮，則以就地等待為原則。
3. 千萬不要觸碰掉落的電線。

- (二) 抵達安全地點（操場或其他地點）後，教職員工生均應確實點名，確保所有人員皆已至安全地點，並安撫情緒；若有人員未到（或受傷），應盡速執行相關應變任務。

※ 特別注意事項：

- (一) 低年級學生、特教班或資源班學生應由專人引導或由鄰近老師負責帶領；特殊教育學校得視需求規劃等待救援點。
- (二) 在實驗室、實驗工廠或廚房，應立即保護頭頸部，遠離火源或化學藥品，尋找安全的掩護位置，並依地震避難掩護要領就地避難，俟地震稍歇後關閉火源、電源，進行疏散避難。如果正在火源、電源旁，在能力所及可順手關閉火源或電源，再行就地避難；如果不在順手範圍，應先就地避難，優先保護自身安全。
- (三) 如在大型體育館、演講廳或視聽教室，應先注意是否有掉落物，於座位就地掩蔽並保護頭頸部，搖晃停止後再行疏散。
- (四) 在建築物內需以具備緩衝效果之物品保護頭頸部；當離開建築物到空曠地後，若已無墜落致傷之可能，則不需再特別掩護。
- (五) 地震大力搖晃時，移動可能導致跌倒，毋須特別前往開門與關閉燈具電源；地震稍歇且啟動疏散時，應記得關閉使用中之電源。



教育部

921 國家防災日

抗震保命 3步驟



防災教育資訊網

1 趴下DROP



2 掩護COVER



3 穩住HOLD ON



1 固定LOCK



2 掩護COVER



3 穩住HOLD ON



廣告

附件5

災害初期 應變階段 復原	演練進程	狀況內容	演練情境說明
	災害發生	就地掩護，保護頭頸部，採取「趴下、掩護、穩住」動作。	
	避難疏散及應變啟動	✓ 全校疏散撤離到集結點 ✓ 啟動災害應變組織	● 指揮官裁示全校疏散，全校師生依校園防災地圖路線疏散至集合地點。 ● 指揮官指派緊急應變小組任務。
	災情掌握與清查	✓ 人員安全清查 ✓ 校舍外觀及內部建物檢查 ✓ 建築物損壞評估分級及損壞預測	● 須確實清點全校教職人員、技工、廚工、施工人員及學生等安全清查，掌握師生受災狀況。 ● 依建築物的外牆、梁柱、樓板、樓梯及隔間牆等受損情形進行檢查，並評估分級及損壞預測。
	緊急搜救與傷患救助	✓ 判斷是否進入建築物搜救 ✓ 評估救援風險與盤點救援資源 ✓ 師生搜索及救援	● 依據建築物損壞評估分級結果，判斷是否可進入建築物搜救。 ● 如果可以進入搜救，須盤點救援資源、風險及優先順序，並做出決策。 ● 師生救援若傷勢嚴重時，應通報 119。如果救護車因交通受阻無法抵達，考量自行送醫，應先聯絡附近醫院，並以電話通報教育行政主管機關或地方災害應變中心，進行後送相關事宜。 ● 如果不能進入搜救，須通報 119 請求支援。
	啟動學生安置作為	✓ 停班停課評估 ✓ 家長聯繫	● 依建築物受損情形及電力設置，評估是否停班停課，以及停班停課天數。 ● 如果須停班停課，應通知家長領回並設置臨時收容，以及安排人員陪同至家長領回。 ● 設置臨時收容空間時，須盤點學校的水、食物及發電機等物資，若有不足應通報地方災害應變中心，或請求外部單位支援。
	通報	✓ 通報校安中心、災害應變中心	● 統整人員及建築物災情，通報教育行政主管機關或地方災害應變中心。
	災後復原	✓ 制定復課計畫 ✓ 建築物維修	● 復課計畫須思考原地復課或異地復課的規劃，如為異地復課，應先與家長溝通協調。 ● 請技師或建築師評估建築物的維修與期程。